

关于对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550 号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以下简称《回函》）。我部对《回函》进行了事后审查，请你公司进一步说明以下事项：

1. 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和供应商中是否有重合的主体，如是，请说明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地、成立时间、股权结构、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与你公司建立业务关系的时间、购销业务货物类型与结算模式、最近 3 年交易规模等，以及相关主体既为客户又为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回函》显示，你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中有一项为萍乡市星发工业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发工业中心”)处置对星星触控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损失 6.02 亿元。请你公司：

(1) 说明星发工业中心的出资是否已实缴，浙商资产对星发工业中心的出资是否已转让或回购，相关出资实质是否为“明股实债”，相关出资是否形成一项对你公司的债权，你公司前期对相关事项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 说明 2021 年 12 月星发工业中心将持有星星触控 40.19% 股

权以 0 元对价转让给你公司的具体时间，转让时星发工业中心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相关转让是否履行内部审议程序，是否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相关转让交易实质是否为资产捐赠。

(3) 说明你公司作为受让星星触控股权一方，却基于星发工业中心 0 元转让星星触控股权而确认投资损失的具体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回函》显示，你对部分子（孙）公司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方式，其中预期信用减值准备比率=1-可辨认资产收回比率。请你公司：

(1) 逐家说明对相关子（孙）公司可辨认资产收回比率的具体数值，确定具体数值的过程与考虑因素，以及相关结果是否能够充分反映款项回收风险。

(2) 结合采用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方法无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相关子（孙）公司的具体还款能力情况，说明得出相关结论的依据，以及相关结论是否谨慎。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回函》显示，你公司基于管理人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了对相关子公司印章、基础材料、财务、合同文书、人事档案等相关资料、业务及资产的接管工作而认定相关子公司不再列入合并报表范围。请你公司说明管理人在特定日期进行接管是否符合法院相关裁定文书的要求，以及提交相关管理人对接管你公司相关子公司实际情

况的说明文件。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请你公司说明在报告期末是否已充分考虑投资者索赔诉讼可能产生的预计负债，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和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否，请说明未计提预计负债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7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6 月 29 日